

# 臺南市 113 學年度新化區𦰡拔國小辦理學習扶助

## 獎勵情形

### 一、參與獎勵

凡符合學習扶助個案身分，且於本學年度內四期學習扶助課程都有參加者，發給全家便利商店禮券 50 元乙張。(經費來源：由教導處提供)

### 二、小獎勵激勵機制

教師得視學生出席情況、課堂表現、學習態度或診斷性評量進步情形，發給文具、貼紙、小卡片等實用性或趣味性小禮品作為鼓勵。  
(經費來源：學習扶助行政費，依開班節數×每節 40 元支應)

### 三、學習進步獎認證

學生完成學扶課程後，若於成長測驗中達通過標準，則頒發「學習進步獎」獎狀乙張，並發給全家禮券 50 元乙張。(經費來源：由教導處提供)

### 四、與家長聯繫共享佳績

教師可透過聯絡簿或簡訊通知家長學生之進步情形，邀請家長一同鼓勵與肯定，增進親師合作成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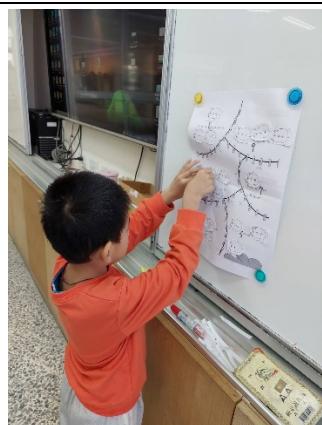
### 五、教師感謝措施

對於積極配合本校學習扶助業務，並提供教室空間協助開課之授課教室教師，頒發感謝狀乙張，以表謝意。



### ▲本校學習扶助獎勵措施。

### ▲搭配元宵節猜燈謎傳統，把燈謎改成學扶試題，讓完成學習任務的學扶班同學換取小禮物。



### ▲學扶課程中，教師利用上臺搶答遊戲，引導學生正向作答，不要害怕答錯。

### ▲英語學扶課程，教師設計戶外的英語學習活動，讓通過的學生換取小禮物。